

文情服务机构订阅数字资源的 权益挑战与应对策略

罗祺姗

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

2018年6月5日

目 录

1 挑战领域一：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

2 挑战领域二：永久使用与长期保存

3 文情服务机构应对策略与呼吁

商业出版机构：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

版权政策与原则声明——“资源利用”方面

- 1. STM《文献传递声明》：版权豁免要遵守三步实验法，协议优先，出版商参与文献传递，尽职调查，将传递的文献打印出来给读者。——五项原则
- 2. 《文献传递声明》核心思想：严格限制图书馆的馆际互借和原文传递服务，进而保障出版商文献销售竞争力。

版权政策与原则声明——“文本和数据挖掘”方面

- 1. STM不满意欧盟在“文本和数据挖掘”中将STM排除在出版商的相关权利之外。
- 2. STM还不接受欧盟对文本和数据挖掘“合法获取”的界定，而且认为将文本和数据挖掘规定的例外延伸到商业用途，将威胁学术系统。

商业出版机构：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续)

实践策略——商业资源引进协议扫描

- **1. 统一、系统的意见和实践策略**
 - 协议中对“许可使用行为”、“许可使用行为的限制”、“馆际互借和原文传递”等方面有详细且一致的条款约定。
 - “馆际互借和原文传递”方面，允许以“个人使用或学术、教育或科学研究或专业使用”为目的的原文传递或馆际互借，但必须是以硬拷贝方式传递单篇许可资料，不允许传输电子文档。
- **2. 欠缺或无统一意见和实践策略**
 - 文本和数据挖掘、元数据利用等，无明确、系统的协议条款，或在引进协议之外另行协商。

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

版权政策与法律法规——“资源利用”方面

- **美国、英国、德国、欧盟等纷纷修订原有著作权法。修订的重点集中在：**
 - 1. 调整版权许可：**促进版权许可，有利于公众更广泛地接触到作品。
 - 2. 明确规定图书馆、档案馆、博物馆、教育科研机构的版权“例外”与“限制”：**强调“例外”的基础是其非商业用途，国际知识产权保护协会还强调“例外”与“限定”应具有一定程度的国际协调。
 - 3. 修订版权保护期限：**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家延长或统一规定版权保护期限。
 - 4. 不断修订的文献传递规定正朝着有利于出版商的方向发展：**更严格地限定文献传递合理使用范围，更广泛地应用数字版权管理技术保护电子文献的版权，更细致地规定文献传递具体操作。

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续)

● 欧盟委员会

版权政策与法律法规——“文本和数据挖掘”方面

1. 《数字化单一市场版权指令》草案。强调：（1）加强对于版权内容服务的跨境接触；（2）促进研究和教学领域的新型使用；（3）明确网络服务者在传播作品和其他版权内容中的地位。
2. 《草案》明确了三个领域的例外和限制。（1）以科研目的进行大数据分析；（2）以教学目的进行数字方式和跨境的使用；（3）文化遗产的保存。确定了文本和数据挖掘行为的合法性。

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续)

● 知识产权集团

版权政策与法律法规——“文本和数据挖掘”方面

1. 支持欧盟发布的《数字化单一市场版权指令》草案。
2. 同时提出：文本和数据挖掘中应被赋予更多例外、合理使用的权益。
3. 同时提醒：（1）要提供一个清晰路线以补救可能出现的滥用文本和数据挖掘技术的问题；（2）需要有一个具有法律追索权的研究机构判定TDM项目是否合理使用。

目 录

1 挑战领域一：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

2 挑战领域二：永久使用与长期保存

3 文情服务机构应对策略与呼吁

商业出版机构：永久使用与长期保存

版权政策与声明——“长期保存”方面

- **STM与长期保存出版联盟的版权立场一致**
 - 明确进行长期保存资源的版权归属的基础上，对重要资源应实施长期甚至永久性保存措施；
 - 非自然灾害或紧急时期不对外使用，仅用于保存、存档；
 - 保存的主体不是图书馆等授权用户方、而是长期保存联盟。

商业出版机构：永久使用与长期保存(续)

实践策略——协议扫描

- 1. “永久使用”方面
 - 无此方面的明确条款内容。主要涉及专业领域资源，包括ACM、AIP/APS、ASM、IEL、Science、SPIE、PNAS等主流学协会资源。——占调研总量的53.33%
 - 明确表述“对订购付费时段的数据享有永久使用权”；并对访问方式（在线访问或提供光盘）、访问费用（年度访问费或双方协商确定）等进行了约定，包括专业领域资源，也包括Elsevier、Springer Nature、Wiley等主流综合型资源。——占调研总量的46.67%。

商业出版机构：永久使用与长期保存(续)

实践策略——协议扫描

• 2. “资源备份”方面

- 无此方面的明确条款内容。范围与协议中无明确条款约定订购付费时段数据能永久使用的出版社范围基本一致。——占调研总量的60%。
- 有明确条款明确表述“订购付费时段的数据能建立复本”；相应的，对“建立复本数据的限制条件”（包括建立复本时间、复本提供方、复本提供方式）、“使用复本数据的限制条件”等进行了约定，包括专业领域资源，也包括Elsevier、Springer Nature、Wiley等主流综合型资源。——占调研总量的40%。

商业出版机构：永久使用与长期保存(续)

实践策略——协议扫描

• 3. “长期保存”方面

- 调研基本情况：53.7%的出版社允许自存储；17.1%的出版社允许第三方存储；17.1%的出版社无明确条款，12.1%的出版社不允许自存储。
- 本地长期保存协议条款内容扫描：“允许的本地长期保存方式”、“本地长期保存数据的启用条件”和“本地长期保存数据的启用范围”有详细的约定，且条款的核心内容基本一致。

目 录

1 挑战领域一：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

2 挑战领域二：永久使用与长期保存

3 文情服务机构应对策略与呼吁

文情服务机构应对策略：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

版权政策与原则声明——“资源利用”方面

- 1. IFLA借阅原则：确保用户获取知识作品的权利不会因知识产权法的管理方式而遭遇不必要的阻碍。
- 2. 文献信息组织均认为：已有的知识产权制度并不利于图书馆在资源利用方面的服务。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规范，建立一个新的国际化层面的例外条款授予图书馆相关权利，包括向他们的顾客提供远程的电子借阅，在限定期限内的提供任何格式的文献，并不依此获得直接或者间接的经济利益。

文情服务机构应对策略：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续)

版权政策与原则声明——“文本和数据挖掘”方面

- 1. 文献信息组织均表示支持文本和数据挖掘，这是一种新型资源利用工具。
- 2. 欧洲研究图书馆联盟：支持研究人员的文本和数据挖掘行为，且无需分辨其商业或非商业用途。
- 3. IFLA提出：文本和数据挖掘的信息丰富多彩，远超过许可协议中约定的数据内容范围，需通过著作权例外制度得以实现。

文情服务机构应对策略：资源利用、文本和数据挖掘(续)

行业实践——“资源利用”方面

- 1. 国际图书馆界、出版界所普遍认可和采纳的协议模型中，均选择被许可方所在地的法律以及相关的版权法作为适用法律，保障被许可方权益。
- 2. 大英、美国、德国、加拿大国家图书馆：向公众发布本图书馆在数字资源内容、数字资源的使用、隐私权问题、免责声明及安全规则等方面的说明。
- 3. 说明包含：信息范围及类型，合理使用与侵权行为范畴以及相关版权问题，外部站点连接和网站涵盖内容的免责声明。

行业实践——“元数据利用”方面

- 1. 中图公司充分利用著作权法、版权法中业内普遍认可和采用的法律原则，如，“合理使用原则”、“独创性原则”，“辛勤采集原则”，应对元数据利用中遇到版权挑战；
- 2. 从目前与出版社达成的元数据合作及良好的合作效果，应对策略取得了预期效果，保障了元数据利用的合理、合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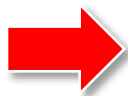
文献情报服务机构应对策略：长期保存

政策与行业实践——“资源存储”/“长期保存”方面

- 1. 依据指导性原则以及各国版权法案作出相关实践。
 - 澳大利亚图书馆——法定存缴本的扩展计划
 - 德国国家图书馆——义务呈缴条例
 - 加拿大国家图书馆——电子出版：加拿大出版商最佳实践指南、加拿大图书馆和档案馆法、法定呈缴出版物规章。
- 2. 保障了数字资源存储的合理合法、规范和可持续的发展。
- 3. 文献中心牵头推进外文数字资源在中国本地的长期保存，已形成NSTL牵头、中科院、高校、农科院、医科院等多单位协同建设的“本地长期保存建设体系”。

小结——系列权益挑战下文情服务机构的应对策略

- **商业出版机构、联盟与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声明、系列协议以及相关立法等维度**限制**图书馆在“资源利用”领域服务措施与手段的发展。



资源利用



- **IFLA等文情服务机构**：声明与呼吁，但还不具实际操作的可行性，现阶段文情服务机构还只能按照协议约定开展相关服务，**无法实现**服务措施与手段的突破。

- **商业出版机构、联盟**：**限制，无明确、系统**协议条款支持相关需求。



文本和数据挖掘



- **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充分认定**合法性，但**缺少**具体的法律、法规。

- **IFLA等文情服务机构**：声明与呼吁，但还没有形成普适性案例与实施指南，文情服务机构需**逐一谈判**、争取相关权益。

- **商业出版机构、联盟**：支持长期保存，保存主体为长期保存联盟



永久使用和长期保存



- **IFLA等文情服务机构**：声明与呼吁，在国内**正在形成**多单位协同建设的“本地长期保存建设体系”。

几点呼吁

- 充分关注、利用国际文情服务机构的发声，合力形成利于“我们”文献工作发展、顺应科技发展趋势的新型合理使用。
- 联合版权管理部门、科研用户等多方力量，多实践、促发展，把原则、声明落地，转变成实际可操作的创新型服务措施。

謝謝大家的聆聽！